

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情况
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为：2026年1月27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1:00；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6年1月27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1月27日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1月27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(3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；
- (4) 召开方式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- (5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- (6) 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斌先生；
- (7)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- (1)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-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58人，代表股份681,596,41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.3395%。
- (2) 现场投票情况

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, 代表股份 607,431,67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8413%。

(3)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57 人, 代表股份 74,164,744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4982%。

(4) 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, 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,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, 公司持续督导机构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. 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678,353,693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242%; 反对 2,155,301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62%; 弃权 1,087,42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9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70,922,023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277%; 反对 2,155,301 股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061%; 弃权 1,087,42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662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 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根据表决结果, 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1 月 9 日公司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会,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 结论意见为: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



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8 日